

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第519次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30分

地點：本所2樓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主席：楊主任明玉

紀錄：連語潔

報告事項：

一、宣讀本所第518次所務會議紀錄：略。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定。

二、宣讀本所第518次暨歷次所務會議決議暨指（裁）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：略。

三、各課室報告：略。

主席指示：

一、轉達局務會議主席暨長官指（裁）示及相關配合事項：

（一）為降低臨櫃謄本申請案量，民眾於現場臨櫃申請謄本時，可提供小型宣導單，載明線上申請管道，方便民眾瞭解及使用。

（二）以各地所為被告或原告之訴訟案件有延聘律師需要時，請依本府所屬各機關法制作業注意事項辦理，無需簽請市長或局長核定。倘函請法務局推薦時，應以機關

文（所函）發送。

- (三) 公務人員年終考績於12月評定後，同仁如另請事病假，需重新評擬考績。故請各單位轉知同仁，年終預做差假結算後，同仁如尚須請事病假，請於結算前預先完成請假手續。
- (四) 各單位收到訴訟案件，應於收文次1工作日下班前至本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完成登錄作業。倘有逾期登錄情形，請秘書室提報局務會議。
- (五) 本次會議發生資料前後不一致、多個地所更正數據情形，各單位發送統計數據資料前請務必核實確認。另局務會議提報之統計數據資料，除以月、季為單位統計外，原則統計至當月15日。
- (六) 轉知109年2月25日第2079次市政會議市長指示，因應武漢肺炎疫情可能還會持續一段期間，本府尚未禁止市府員工請假出國，請同仁應自行評估出國必要性，儘量勿前往疫情流行地區，倘同仁執意前往，其居家檢疫期間將不核給公假。另請各機關注意酒精存放位置，遠離火源或分散儲存。
- (七) 議會即將開議，請各單位及府會聯絡人盤點上會期有無承諾議員事項尚未辦理完成。下週市長將與議員展開座談，請各科室密切注意議員建議事項。
- (八) 各單位如有業務相關問題，均歡迎與局長反映，惟討

論前請先與督導副局長、主秘及專委先行研議，或邀集一同討論，避免督導長官發生業務資訊斷層情形。

- 二、有關民眾申請登記費、書狀費等相關地政規費退還，為方便櫃檯同仁節省辦理時間，請行政課將民眾申請退費情形加以建檔，以利後續查證。
- 三、查現行本所服務臺工作手冊係105年間修正，各課室應依平時異動情形及作業流程更動予以檢討，以因應業務需求。爰請各課室檢討更新內容，並由行政課統籌彙整後簽辦修訂事宜。
- 四、有關本所訂定「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圖、簿面積不符清理計畫」，後續由測量課於每月所務、局務會議陳報清查進度，以追蹤執行情形。
- 五、本所古亭小棧FB發布之貼文，本年度目標為490件，每月各課室(不含研考)貼文數至少需達6件，請各課室補足貼文數。

散會：下午4時45分